

地方法院刑事案件收結情形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

單位：件；日；人

訴 訟 程 序	受理件數			終 結 件 數	未 結 件 數	提起上訴件數		提起抗告件數		終 結 案 件 中 平 均 一 件 所 需 日 數	平 均 辦 案 法 官 人 數 每 月 實 際	每 月 辦 結 件 數 平 均 每 法 官	平 均 新 收 件 數 每 法 官 每 月	月 （ 年 ） 底 平 均 未 結 件 數 每 法 官
	總 計	舊 受	新 收			全 部	部 分	全 部	部 分					
總計	4,198	2,877	1,321	1,072	3,126	86.00	14.00	19.00	2.00	87.52	25.31	42.35	52.19	123.51
第一審計	2,437	1,879	558	466	1,971	85.00	13.00			89.16				
公訴一 訴	936	807	129	58	878	36.00	11.00			191.79				
易	653	522	131	85	568	15.00				103.94				
簡	831	534	297	322	509	34.00	2.00			66.88				
自訴	14	13	1		14									
更審一 訴	2	2			2									
易	1	1		1						55.00				
簡														
自訴														
第二審	192	156	36	11	181	-1.00	1.00			72.91				
再審														
再														
簡再														
簡上再														
抗告														
簡易程序案件														
社會秩序維護法	1		1	1						8.00				
附帶民事訴訟														
附民	359	285	74	33	326	2.00				86.94				
簡附民	105	74	31	23	82					65.70				
簡附民上	1		1		1									
其他事件														
一般	476	130	346	303	173			18.00	2.00					
減刑														
社會秩序維護法	15	7	8	10	5			1.00						
通訊監察	612	346	266	225	387									

說明：本表「通訊監察」件數自105年1月起自「其他事件—一般」項下拆分，單獨陳示。